

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5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《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》。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在北京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乔徽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以 5 票同意、1 票反对、1 票弃权、2 票回避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撤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暨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陆健先生反对理由如下：此项交易在短时间内从签订到撤销，使本人对该笔交易的真实性存疑。

公司独立董事刘世青先生弃权理由如下：标的额为 9,800 万的关联交易在“公司年报出具前”进入并且实施，而“年报出具后”撤销的行为，会影响 2023 年公司年报的质量，影响到公司四个保留事项的消弥进程，有可能损害投资人的权益。独立董事刘世青对此交易的撤销，深表遗憾。故而对该议项投了弃权票。

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，关联人艾迪董事、乔徽董事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和 2024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收益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6）、《关于撤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暨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4）。

2. 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

司海宁哈工我耀将持有的浙江哈工 100%股权质押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宁哈工我耀将持有的浙江哈工 100%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4 日